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北京信息科技大学的(项目名称)北京信息科技大学“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平台”重大科研仪器设备更新项目-北京市传感器重点实验室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)金属有机材料蒸镀系统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布劳恩惰性气体系统(上海)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84人,营业收入为12289.36万元,资产总额为9045.88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2. (标的名称)光纤端面镀膜系统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(企业名称)布劳恩惰性气体系统(上海)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84人,营业收入为12289.36万元,资产总额为9045.88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布劳恩惰性气体系统(上海)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10月30日

¹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张鹤